

证券代码：835092

证券简称：钢银电商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剩余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，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黄坚、徐赛珠是被授予激励对象，已回避表决。同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，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二、 注销依据

根据公司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激励计划草案”）之“第八章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、行使权益的条件”之“二、行使权益的条件”之“（三）公司业绩指标”的规定，“如出现各行权期公司整体业务考核指标未成就情形，则对应行权权益由挂牌公司进行注销，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以后年度”。公

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“第二个行权期，以 2022 年的净利润为基础，2024 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为不低于 15%。”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满足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指标，则激励对象对应第二个行权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，故对第二个行权期所对应的股票期权全部注销。

三、 拟注销期权基本情况

本次拟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4,200,000 份，占本次激励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 48.40%，涉及 90 名应行权对象，包括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其中，激励对象杨燕和伊同瑶已离职，其已获授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。具体明细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拟注销数量 (份)	剩余数量 (份)	拟注销数量占授 予总量的比例 (%)
一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				
1	黄坚	董事、总经理	10,000,000	0	20.00%
2	吴发挥	副总经理、董 事会秘书、财 务总监	500,000	0	1.00%
3	葛超	副总经理	750,000	0	1.50%
4	徐赛珠	董事、副总经 理	500,000	0	1.00%
5	俞大海	副总经理	500,000	0	1.00%

6	聂静波	副总经理	750,000	0	1.50%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小计			13,000,000	0	26.00%
二、核心员工					
7	核心员工 (84人)	核心员工	11,200,000	0	22.40%
核心员工小计			11,200,000	0	22.40%
合计			24,200,000	0	48.40%

上述名单中，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6 日